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科技局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9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科技工作方针政策，研究制订并组织 实施全区科技发展战略、政策和措施，推进国家创新型园区建设， 完善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增强全区科技创新能力。

2.负责高新技术企业和产品、软件企业和产品、民科企业的组 织申报工作，负责对国家、省、市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的组织、 申报工作并 受托管理。

3.研究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区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规划，组织实 施 并管理全区科技支撑、成果转化等各类科技发展规划，负责 管理和 使用区科学技术费用及各类专项科技费用，协同财政、 税收、金 融等部门，加强对科技创新工作的支持。

4.研究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区知识产权战略纲要，负责全区知 识 产权联席会议工作。负责全区有关知识产权的法律、法规宣 传和 培训工作；推荐和组织重大知识产权技术实施；审查全区 产品和 技术进出口贸易中的专利问题；负责牵头指导企事业单 位知识产 权工作；处理全区专利、集成电路布线图设计申请及 技术秘密保护 等相关的行政事务

5.研究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区科技孵化器（加速器）发展规划， 制 订相关政策和措施，负责全区科技孵化器体系建设，协助负责海 内外创新创业人才的相关工作。

6.研究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区科技服务业发展规划，制订相关

政策和措施，负责引进和培育研发、技术转移、中介、咨询等各类科技服务机构；负责组建产业技术联盟等创新组织。

7.负责产学研和国际科技合作的组织工作。

8.研究制订并组织实施区《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负责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普及科学知识，开展学术交流，服务科技工作者，组织科技工作者开展科技咨询、科学论证和献计献策活动，开展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负责科技拥军工作。

9.会同统计部门负责科技统计工作。

10.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处、高新技术产业化处、知识产权发展处、科技合作发展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2.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科技局2019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2家，具体包括：常州市新北区科技局本级、常州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 三、2019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凝聚共识形成合力，苏南自创区建设高质量推进。一是推动科技新政落地见效。认真落实好“省科技创新40条”、“省科技体制改革30条”等上级科技新政，修订出台新一轮区级科技创新扶持政策，起草新型研发机构政策、高企培育政策，重点突破支撑转型升级，营造创新创业生态，聚焦源头创新，更

好地支撑引领全区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转型升级。二是实施创新发展指数项目。委托国内顶尖机构（中科院科技战略咨询研究院），针对高新区评价体系中的短板指标，对常州高新区把脉问诊、对症下药，并结合高新区实际适时发布区域创新指数，推动国家科技创新评价体系与常州高新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度融合。三是不断加大财政投入。在优化整合相关资金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年度财政科技资金总投入达到6亿左右（每年增长6%左右），其中，苏南自创区建设专项资金规模达4亿元。今年获省级苏南奖补资金2450万元，与苏州国家高新区、无锡国家高新区并列。

2. 紧紧围绕自主创新，科技创新主体不断培育壮大。一是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制定《常州高新区高新技术企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完善配套奖励政策和考核体系，充分调动企业创新的积极性。建立高企培育库，全年分别召开了2次全区性培训会及多场基层培训会，编制高企申报工作简报3期，发放宣传培训资料600余册。今年，共组织申报高企316家（创历史新高）、高企培育入库申报233家，目前第一批认定公示24家；宏发纵横、天马集团和三恒科技被评为苏南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产业化基地成果转化示范企业（全市5家），健亚生物和厚德再生被评为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潜在独角兽企业（全市4家），赛嘉机械等34家企业被评为瞪羚企业（全市55家），均位列全市第一；认定市创新型领军企业3家、市上市培育企业入库企业114家。积极组织企业参加各级创新创业大赛，今年首

次成功承办省创新创业大赛先进制造行业赛，5个项目获推荐参全国赛，目前1个项目获得行业赛总决赛二等奖。二是加大向上争取力度。截至10月份，共组织实施各级科技计划项目194项，其中国家项目13项，省项目70项，争取上级经费17196.25万元，其中国家经费3157.94万元，省级经费11968.31万元。江苏三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地（常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方圆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三家企业作为参与单位入围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已公示）。三是推进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开展多层次培育，促进企业研发机构增量，新增省级28家、市级20家、区级56家。提升龙头企业研发机构层次，新增星宇车灯“江苏省汽车智能照明系统重点实验室”及厚德再生与左铁镛院士、瑞华化工与袁渭康院士合作的2家院士工作站。天合光能、维尔利、宏发纵横等4家企业与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合作共建联合创新中心；5家企业启动研发管理体系贯标工作；企业研发机构绩效评估中，省级优秀16家，市级优秀4家、良好4家，共获奖励资金78万元。

3.加速资源汇聚融合，高端创新要素激发创新动能。一是推进重大创新载体引建工作。稳步推进“一院一策”，签订常州中国科学院遗传资源研发中心（南方）建设补充协议，针对性地提出了个性化“增效方案”，公共研发平台建设、研究员招聘、项目团队引进全面启动。循序渐进开展“招院引所”，以龙头骨干企业为依托，与高校院所共建新型研发机构，成立由常州市海力工具有限公司、上海交通大学及区政府三方共建的

“江苏海博工具产业研究院”，碳纤维及复合材料创新中心、华润化工新材料研究院等一批新型研发机构正在加快推进。集萃安泰创明研究院建设初见成效，获省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重大项目立项支持。二是推进创业孵化平台提质增效。组织常州龙琥光电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国家级孵化器，11家省级孵化器通过复核认定。常州三晶信息技术孵化器、常州西夏墅工具产业创业服务中心、ASK众创部落分别荣获“江苏省综合孵化器十强”、“江苏省专业孵化器十强”、“江苏省特色众创空间十强”荣誉，获奖数量位列全市第一。组织16家省级以上孵化器参加省科技厅绩效评价，其中2家（三晶、西夏墅）获评A类，11家获评B类。首次开展创业载体及其企业分级分类管理工作，遴选优质企业和创业载体，促进载体提升服务意识及能力。探索开展“离岸创新”模式，天合光能上海新能源物联网研发中心启动建设。今年以来，共引进科技型企业163家。截至目前，全区建有孵化器33家（其中国家级5家，省级11家），加速器15家（其中省级3家），众创空间25家（其中国家级4家，省级14家），实现了园区（镇、街道）全覆盖，创业平台面积达260万平方米。三是加快集聚创新创业人才。修订出台《关于推进领军型创新人才引育的实施办法》等多项政策。启动实施人才三优工程，全年入住人才公寓100多人次，超700人次享受“优享”、“优居”、“优智”等权益。区内设立“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受理点，截至目前，发放许可证360件。以“一事一议”方式与常创投在深圳合作设立招才引智窗口，人才孵化引导基金与域

外基金合作设立了3支引智子基金，拨付创业资金2018.3万元。截至目前，组织申报国家“千人计划”8人，国家“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2人，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4人（2人已进入答辩环节），省双创计划38人，入选省双创团队1家（全市唯一），入选省“双创人才”19人（入选率达79.2%，位居全市第一），其中企业创新类12人，占全市企业创新类人才63%，创我区入选历史新高；入选省双创博士4人，其中创业类入选数全市第一。

4. 优化完善创新生态，开放创新土壤持续做优做厚。一是深化产学研合作。围绕“两特三新”产业共性合作创新需求，拓展产学研与国际交流合作渠道，全年组织和参与各类产学研及国际交流合作活动40余场，签订产学研合作协议百余项。“5.18”期间，主会场签约项目共19个，总数占全市近1/3，创历史新高，总投资6亿元的瑞声光学摄像头模组项目在第二届江苏发展大会暨首届全球苏商大会签约，成为本次全省重点签约项目中常州市唯一的项目。二是推进科技综合服务。圆满完成高企协会换届选举。组织开展技术合同登记，合同成交金额3亿元，实现技术交易额2.2亿元，占到全市技术交易合同金额的40%，位居全市第一。截至10月，发放“苏科贷”贷款共计38家，放贷总额1.2亿元；发放“高企贷”贷款10家，放贷总额5000万元；发放保证保险贷款8家，放贷总额2210万元；争取各类科技金融支持总计1.921亿元，预计全年融资额达3亿，位居全省前列。举办融资路演活动8场，共有百余家企业参加路演活动。三是开展科学素质提升工程。组织开展全国科技活动周暨新北区第十八届



科普宣传周活动以及全国科普宣传日、青少年科技活动200多场，投入科普经费近60万元，发放科普资料近15万份，近10多万人参与。加强科协组织建设，出台了《新北区科协关于加强科协基层组织建设“四+一”试点实施方案（试行）》，成立了区科技志愿服务大队，预计全年共成立企业科协10家。

第二部分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科  
技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具体见附件

## 第三部分 2019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科技局2019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23665.7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934.39 万元，增长 60.65 %。其中：

#### （一）收入总计 23665.74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21403.81 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7170.22 万元，增长 50.37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起政策兑现及奖励资金由我单位拨付。

2. 上级补助收入 2000 万元，为常州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事业单位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20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无此收入，本年度起新增相关政策兑现及奖励资金由我单位拨付。

3. 其他收入 238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本单位取得的上级财政拨款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192.15 万元，减少 44.68 %。主要原因是经济科目调整，部分纳入财政拨款收入及科技政策调整。

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 单位无此收入。

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3.93 万元，主要为本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部分科技项目资金。

## **(二) 支出总计 23665.74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40.95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各处室开展工作的基本支出和专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64.43 万元，减少 9.13 %。主要原因是单位开展工作支出。

2. 科学技术（类）支出 22649.34 万元，主要用于龙城英才引进、知识产权、科技项目匹配等科技活动。与上年相比增加 8931.58 万元，增长 65.10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起政策兑现及奖励资金由我单位拨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7.4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缴纳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6.17 万元，增长 44.48%。主要原因是经济科目的调整及人员的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18.4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医保基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1.82 万元，增加 10.97 %。主要原因是经济科目及部门人员的调整。

5. 住房保障支出 205.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租房补贴、住房补贴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142.92 万元，增加 229.47%。主要原因是经济科目的调整及人员的调整。

6. 结余分配 0 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事业单位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和转入事业基金等。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结余。

7. 年末结转和结余 34.36 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主要为科技镇长团经费

结余及本年度安排的部分科技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科技局本年收入合计23641.8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403.81万元，占90.53%；上级补助收入2000万元，占8.45%；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38万元，占1%。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科技局本年支出合计23631.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98.05万元，占4.22%；项目支出22633.32万元，占95.77%；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科技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21403.81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170.22万元，增长50.3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起政策兑现及奖励资金由我单位拨付。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科技局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21403.8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0.57%。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科技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1403.81万元，支出决算

为 21403.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 **(一) 一般公共服务 (类)**

1. 人力资源事务 (款) 引进人才费用 (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起政策兑现及奖励资金由我单位拨付。

### **(二) 科学技术 (类)**

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款) 行政运行 (项)。年初预算为 439.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业务增加，行政运行费用增加。

2.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款)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项)。年初预算为 179.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济科目的调整。

3.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款) 应用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1.2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此预算，本年度起政策兑现及奖励资金由我单位拨付。

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款) 产业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项)。年初预算为 31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18.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济科目的调整。

5. 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9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此预算，本年度起政策兑现及奖励资金由我单位拨付。

6. 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203.6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此预算，本年度起政策兑现及奖励资金由我单位拨付。

7. 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55.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此预算，本年度起政策兑现及奖励资金由我单位拨付。

8. 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80万元，支出决算为357.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科技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相关资金。

9. 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年初预算为14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科普活动增加。

10.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款）科技奖励（项）。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此预算，本年度起政策兑现及奖励资金由我单位拨付。

11.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款）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0.8万元，支出决算为6841.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66.5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起上级政策兑现及奖励资金由我单位拨付

###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0.92万元，支出决算为43.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2.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4.4万元，支出决算为17.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3.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6.0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此预算，本年度起政策兑现及奖励资金由我单位拨付。

###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9.34万元，支出决算为1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调整。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0.32万元，支出决算为5.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调整。

### （五）住房保障（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6.48万元，支出决算为72.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58%，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93.24万元，支出决算为88.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41.28万元，支出决算为44.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6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科技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98.0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06.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91.94 万元。**主要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本部门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403.8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170.22万元，增长50.37%。主要原因是本年

度起政策兑现及奖励资金由我单位拨付。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98.0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06.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91.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科技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2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1.4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公务接待费支出 3.2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8.58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2.27 万元，年初预算为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44 万元，主要原因为出国旅程增加；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无出国计划。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2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国际机票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0 万元，年初预算为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同，主要原因为本单位无此预算；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本单位无此预算。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主要为本单位无此预算。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0 万元，年初预算为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同，主要原因为本单位无此预算；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本单位无此预算；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本单位无此预算。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19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 公务接待费 3.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83 %，比上年决算减少 3.7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单位厉行节俭，严控接待标准；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厉行节俭，严控接待标准。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21 万元，接待

32 批次， 287 人次，主要为接待区内518、928 等活动及接待科技条线业务交流学习调研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科技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20.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9.24 %，比上年决算增加 4.87 万元，主要原因为经济科目调整及科技活动的增加；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经济科目调整及科技活动的增加。2019年度全年召开会议8个，参加会议 506 人次。主要为召开常州高新区先进制造技术成果展洽会、常州高新区科技经贸洽谈会、科技项目申报政策解读、条线业务

工作座谈会等。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科技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6.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2.5%，比上年决算减少10.26万元，主要原因为经济科目调整及区政策培训调整；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经济科目调整及区政策培训调整。2019年度全年组织培训5个，组织培训207人次。主要为培训培训全区科技系统党性教育培训。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科技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决算0万元，本年支出决算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1.95万元，比2018年减少14.89万元，降低13.93%。主要原因是：科技活动增加及办公用房的调整，办公耗材减少。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7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

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 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单位共 0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单位（开展、未开展）财政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3636.47 万元；本部门单位共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单位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

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